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宪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22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1 日